

证券代码：301448

证券简称：开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5-018

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董事会审议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有关要求，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387,899.30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69,815,725.07 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本年度提取盈余公积 6,981,572.51 元后，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16,498,088.67 元，经审计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23,096,221.24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16,498,088.67 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同时考虑到股东利益及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1,84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09 日披露了《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以公司总股本 10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2,48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综上，如本分红预案获得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 34,320,000.00 元，2024 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 34,320,000.00 元，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约为 48.76%。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调整原则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该预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以未来实施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

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4,320,000.00	32,800,000.00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387,899.30	51,409,286.27	/
研发投入（元）	22,306,414.82	20,794,434.86	/
营业收入（元）	837,038,197.01	586,293,202.54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16,498,088.6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23,096,221.2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7,12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0,898,592.7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7,12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43,100,849.6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3.03%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公司于 2023 年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涉及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数据仅为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数据。

(二)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如本分红预案获得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拟派发现

金分红总额预计为 34,320,000.00 元，2023-2024 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预计为 67,120,000.00 元，约占 2023-2024 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110.22%。上市未满三个会计年度，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经营状况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合并报表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39,022.32 元、125,000,000.00 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约为 0.005%、13.19%，未达到公司总资产的 50%以上。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